

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張育郡
電話：06-3901095
傳真：06-2983029
電子信箱：pooh122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市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民自字第11105691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市府環境保護局為推廣廢樹枝、樹葉製成木料循環再利用，免費提供12公分及5公分兩種尺寸之木料，領用原則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環境保護局111年4月27日環廢字第11100447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木料申請量若達1公噸以上，環境保護局可協助載運至轄內需料地點；若申請量少於1公噸者，可自備載運車輛、容器至環境保護局北門區隊、新營區隊、仁德區隊、南化區隊領料。
- 三、請貴所協助轉知於環境保護局木料銀行網站（<https://reurl.cc/Er2K10>）踴躍預約申請領料，以促進資源循環再利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殯葬管理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本局自治行政科

